

107 學年度新竹市補救教學整體行政推動計畫

子計畫六：期中檢討會暨績優學校發表會計畫

一、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補救教學作業要點。
- (二)新竹市 107 學年度推動補救教學整體方案。

二、目的：

- (一)透過會議說明，讓學校瞭解本市各校補救教學實施現況、問題及可行的改進策略。
- (二)經由本市獲教育部國前署辦理之補救教學績優楷模單位及訪視績優學校的心得分享，讓全市各校收觀摩之效。
- (三)透過經驗交流與雙向回饋，分享各校提升補救教學成效之策略，以作為後續改善因應措施及追蹤輔導之依據。

三、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新竹市政府教育處
- (三)承辦單位：新竹市北區北門國民小學

四、辦理時間：108 年 1 月 2 日（星期三）13：30~16：30

五、辦理地點：新竹市北門國小視聽教室

六、參加人員：

- (一)本市各國民中、小學補救教學實施方案業務承辦人
- (二)新竹市獲教育部辦理之補救教學績優楷模

七、課程內容：期中暨本市獲教育部國前署辦理之補救教學績優楷模分享會：如附件 6-1。

八、報名方式：請依研習護照辦法完成報名手續（不需審核）。

九、成效檢核：製作參與回饋單，如附件 6-3。

十、經費：辦理本項活動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專款補助（概算表如附件 6-4）

十一、附則：

（一）本項研習參加及工作人員以公假登記。

（二）參加本研習活動之教師，依研習護照辦法完成報名及依實際出席時數核給研習時數。

（三）辦理本項業務績優人員，依據本市「教育專業人員獎懲規定」辦理敘獎。

（四）為響應紙杯減量，會場將不提供紙杯，惠請自備環保杯。

（五）於上課期間，汽車請勿進入校園，請停放於學校旁公有停車場內。

十二、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竹市 107 學年度辦理「補救教學」

期中檢討暨本市獲教育部辦理之補救教學績優楷模分享會 課程表

日期	起迄時間	課程內容	主講（持）人	地點	備註
108 年 1 月 2 日 星 期 三	13：10 13：30	報到	新竹市北門國小	北門國小 視聽教室	
	13：30 13：40	開幕式	新竹市北門國小 賴雲鵬校長	北門國小 視聽教室	
	13：50 14：50	107學年度第1學 期開班及整體行 政推動計畫執行 成效檢討	新竹市政府 教育處	北門國小 視聽教室	
	15：00 16：30	本市獲教育部國 民及學前教育署 辦理之補救教學 績優楷模分享	竹光國中范慧蘭老師 茄苳國小黃淑汝老師	北門國小 視聽教室	內聘 2小時